

2012年苏州市知识产权发展与保护状况

苏州市人民政府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办公室 编著

苏州大学出版社
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2012年苏州市知识产权发展与保护状况

苏州市人民政府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办公室 编著

苏州大学出版社
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2年苏州市知识产权发展与保护状况 / 苏州市人民政府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办公室编著. —苏州: 苏州大学出版社, 2013. 4

ISBN 978-7-5672-0487-4

I. ①2… II. ①苏… III. ①知识产权保护—概况—苏州市—2012 IV. ①D927.533.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67469 号

2012 年苏州市知识产权发展与保护状况
苏州市人民政府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办公室 编著
责任编辑 许周鹤

苏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苏州市十梓街 1 号 邮编: 215006)

苏州恒久印务有限公司印装

(地址: 苏州市友新路 28 号东侧 邮编: 215128)

开本 850 mm×1 168 mm 1/32 印张 1.5 字数 29 千

2013 年 4 月第 1 版 201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672-0487-4 定价: 8.00 元

苏州大学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本社负责调换

苏州大学出版社营销部 电话: 0512-65225020

苏州大学出版社网址 <http://www.sudapress.com>

目 录

引言	(1)
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	(2)
知识产权保护	(7)
知识产权管理与服务	(13)
知识产权试点示范	(22)
对外知识产权交流合作	(25)
附表	

一、全市发明专利申请量前十名单位	(26)
二、全市发明专利授权量前十名单位	(27)
三、全市专利申请、授权权利人结构	(28)
四、第十四届中国专利奖(苏州市)获奖专利	(29)
五、江苏省第五届十大杰出发明人(苏州市)入选名单	(30)
六、苏州市 2012 年优秀专利奖获奖专利	(31)
七、苏州市 2012 年度优秀版权奖获奖版权	(33)
八、苏州市注册人拥有的中国驰名商标名录	(34)

引 言

2012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和上级知识产权部门的关心指导下,全市知识产权系统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围绕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目标,大力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积极推动以企业为主体的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不断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与服务,全市知识产权工作取得新的进展,知识产权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苏州市成功创建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顺利通过创建全国版权示范城市验收。

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

2012 年,全市知识产权系统围绕提升创新能力、加快转型升级的目标,把创造和运用作为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内容,企业知识产权工作主体地位更加明显,知识产权创造运用的质量和效益明显提升。

一、专利

全市专利申请和授权数量均实现快速增长。专利申请 139965 件、授权 98276 件,分别比上年增长 37% 和 27.2%,双双位居全国大中城市首位。申请 PCT 专利 265 件,比上年增长 22.7%,名列全国大中城市第 6 位。昆山市发明专利申请量达 7530 件,苏州工业园区发明专利申请和授权占比分别为 54.1% 和 19.8%,张家港市发明专利授权量增幅达 260.4%。至 2012 年底,全市累计拥有有效发明专利 10691 件,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10.16 件,比上年增加近 4.5 件。

专利质量和结构明显提升和优化。全市发明专利申请 31984 件、授权量 4309 件,分别比上年增长 47% 和 72.9%,名列全国大中城市第 3 位和第 6 位。发明专利申请占比提高 1.6 个百分点,达 22.9%,发明专利授权占比提高 1.2 个百分点,达 4.4%。产生了一批高质量、高水平的专利。张家港联

冠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近熔点挤出方法”、苏州金辉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的“一种抗紫外、抗菌、阻燃涤纶纤维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昆山好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儿童电动汽车(1)”、苏州大学和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微光变图像的激光直写方法及装置”4 件专利获第十四届中国专利优秀奖。在江苏省第五届十大杰出专利发明人评选中,科沃斯机器人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长钱东奇被评为江苏省十大杰出专利发明人,苏州东菱振动试验仪器有限公司陈俊、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梁秉文被评为优秀专利发明人。在江苏省百件优质发明专利评选中,苏州市有 47 件专利入围,其中苏州大学“一种新型非病毒阳离子型基因载体的制备方法”等 19 件发明专利入选。在 2012 年度苏州市专利奖评选中,江苏万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电子提花机的控制系统”等 10 件专利被评为优秀专利。

企业在全市专利工作中继续占据主导地位。当年有专利申请和授权的企业分别达 6500 家和 4500 家,企业专利申请占全市总量的 94.8%,专利授权占总量的 95.2%。专利申请超 500 件企业 25 家,超 100 件企业 348 家,专利授权超 500 件企业 13 家,超 100 件企业 259 家。73 家企业开展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作,并承担江苏省、苏州市及各市(区)三级政府实施的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项目。52 家企业承担江苏省、苏州市及各市(区)三级政府实施的专利推广运用计划项目。

常熟市建立了知识产权营运中心,苏州工业园区积极参与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运营调研工作,并被国家知识产权局

确定为首批专利引领产业发展实验区。苏州昆拓热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通过专利权质押,从多家金融机构获得近亿元的贷款。

二、商标与名牌

全市企业共申请国内注册商标 23888 件,比上年增长 15%;新增行政认定驰名商标 17 件、江苏省著名商标 89 件、苏州市知名商标 126 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1 件;申报江苏名牌产品 279 个,452 个产品获得苏州名牌称号;申报“新毛芋艿”和“舟山村核雕”2 个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至 2012 年底,全市拥有有效注册商标 98776 件,占全省四分之一,其中涉农商标 9748 件、服务业商标 14075 件、国际注册商标 308 件,地理标志 5 件,行政认定驰名商标 75 件,江苏省著名商标 565 件,苏州市知名商标 601 件,中国名牌产品 63 个,江苏名牌产品 448 个,苏州名牌产品 943 个,各项主要数据均居全省乃至全国同类城市前列。

全市企业以实施商标战略为契机,积极创新商标权运用思路 and 方式,提升商标运用水平,促进商标品牌化、品牌资本化、资本产业化,取得显著成绩。市级以上品牌(含名牌产品和知名商标)工业企业增加到 1157 家,其销售收入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销售收入的 30% 以上。金融机构共为相关企业办理商标质押贷款业务 3.2 亿元,权利人通过质押“巴城阳澄湖大闸蟹”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权,获得了 1 亿元贷款,有效支持了蟹农和相关餐饮业的发展。巴城地区养殖阳澄湖大闸蟹 2000 吨,较上年增长 20%,餐饮酒店发展到 1600 余家,成为

江浙沪闻名的休闲度假胜地。苏州水天堂餐饮有限公司借助新认定驰名商标的美誉,新开品牌连锁店 20 家,扩大了市场份额,提高了竞争能力。

三、版权

全市共登记作品著作权 13975 件,同比增长 39.9%,约占全省总量的 70%,继续保持全省第一。全市版权行政管理部门积极实施版权运用工程,通过评选优秀版权作品、实施重大版权推广运用计划项目、评定版权重点企业、开展版权示范创建等活动,推动了版权作品的推广运用。在全市优秀版权评选中,共有 66 件版权作品参与申报,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浩辰 CAD 平台软件》等 10 件版权作品获苏州市优秀版权奖。群舞《角直水乡行》等 12 件版权作品的拥有单位承担了市重大版权推广运用计划项目,苏州皇家整体住宅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等 28 家企业被列为市版权工作示范创建单位,沙钢集团等 100 家企业被确定为版权重点企业。苏绣版权综合服务平台被列为江苏省文化产业引导资金项目,获得 100 万元资金支持。苏州工艺美术版权服务平台和阳澄湖数字文化创意产业园版权管理与运用服务平台被列为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计划项目,为提高专业领域的版权创造和运用能力创造了有利条件。版权企业积极拓展版权运用功能,与金融机构合作,开展版权质押业务,苏州天堂卡通数码制作有限公司、苏州迈科网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一批版权核心企业通过版权质押,获得金融机构贷款近亿元,为版权作品的产业化运用提供了资金保障。张家港市版权产业呈现良

好发展态势,原创动画片产量突破 6000 分钟,5 部原创动漫片取得发行许可证,舞之数码公司出品的《怪物山》成功入围世界级动画比赛十五强,动漫产业园被国家广电总局批准为国家影视网络动漫实验园。

四、其他知识产权

随着企业技术标准意识的提高和工作力度的加大,全市技术标准工作取得重要成果。全年共制定 185 项国家标准;2 项国际标准正式立项,3 家企业参与了 4 项国际标准的起草;新增 8 个国际、国家标准化工作组织;完成采标 350 项,累计 5240 项;新增省级新兴产业技术标准专项 15 项,占全省的 30%,省级地方标准《地理标志产品镇湖刺绣》正式发布;苏州市新兴产业标准体系平台投入运行。截至 2012 年底,累计有 39 个国际、国家标委会、分标委、工作组落户苏州。

2012 年,我市选育的常农粳 7 号水稻、苏油 7 号油菜、苏芹杂 5 号水芹、姑苏茼 1 号茼实和姑苏茼 2 号茼实共 5 个农作物新品种(系)通过了国家和江苏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审定(鉴定)。全市历年通过审定(鉴定)的农作物新品种(系)累计达 112 个,其中,稻麦棉油品种 72 个,蔬菜品种 31 个,玉米 1 个,西(甜)瓜 4 个,辣椒 4 个。根据农业种质资源保护的重要性及其现状,我市将“太湖猪”、“太湖鹅”、“翘嘴红鲢”、“地方家蚕”、“碧螺春茶叶”、“水八仙”等 10 个品种列入市级农业种质资源保护项目进行保护,共投入专项资金 138 万元。

2012 年,全市登记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用权 19 项。

知识产权保护

2012年,根据国务院和江苏省的统一部署,我市全面开展了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通过行政执法和司法审判两个途径,依法查处、打击各类侵犯知识产权违法犯罪行为,切实保护权利人合法权益,有效规范了经济秩序、净化了市场环境。

一、知识产权行政保护

全市各相关部门在市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的组织协调下,加大行政执法检查力度,积极查处各类侵犯知识产权案件。在对各领域加强日常监管检查的基础上,针对突出问题、热点问题进行重点查处打击。

据不完全统计,专利、商标、版权、新闻出版、公安、农业、海关、出入境检验检疫等部门全年共出动执法检查人员21000人次,检查企业5000家次,查办各类侵犯知识产权案件700多起,收缴非法出版物50万件,查获侵权窝点80个,涉案金额近3000万元,抓获知识产权犯罪嫌疑人194人,逮捕40人。

我市各行政管理部门将查处打击涉外侵权、网络侵权、民生侵权及重大侵权案件作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的重点内容,

积极扩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影响和成效。全年共查处侵犯“LV”、“金利来”、“LG”、“捷安特”、“UGG”、“索尼”、“苹果”、“迪斯尼”、“惠普”、“佳能”等国际名牌的知识产权违法犯罪案件近 60 起。通过加强网络监管、深挖网上线索,查处了一批涉及光盘、服装、箱包、服饰等商品的网络侵犯商标权案件,取缔 29 个制造销售侵权假冒酱油、调味品、酒水、休闲食品的窝点,查处药品相关侵权假冒案件 286 起。公安部门成功侦破的吴某销售假冒国际知名品牌“阿迪达斯”运动商品案件,案值达 100 余万元,当场查获吴某已购入并准备销售的假冒“阿迪达斯”品牌鞋子 18000 余双。文化行政执法部门与公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查获了一起盗版光盘批发、销售案件,现场查获涉嫌盗版音像制品达 11.6 万多件。

海关针对我市企业和居民对外往来频繁的实际,不断加强和完善知识产权边境保护工作,全年查处案件 12 起,涉及商品 25254 件、案值 24.2 万元。张家港海关查获的深圳某贸易公司侵犯江苏佳弘国际贸易有限公司“Peta”商标专用权案件是本关区查获的首起侵犯国内权利人知识产权的案件。

软件正版化是我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重要内容。在全市两级政府机关在全省率先全面完成软件正版化工作的基础上,我市把推进企业使用正版软件作为 2012 年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主要内容,以项目实施为引导,鼓励企业使用正版软件。苏州中泰电子有限公司等 20 家企业承担软件正版化计划项目,张家港市大唐纺织制品有限公司等 106 家企业被确定为 2012 年苏州市重点推进软件正版化工作单位,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家企业申报第三批全国软件正版化工作示

范单位。全市软件正版化计划项目累计达 71 个,150 家企业完成使用正版软件阶段性目标任务,完成软件正版化计划项目的 15 家企业通过验收,全部使用了正版软件。两级财政通过投入引导资金 72 万元,带动企业投入达 1095 万余元,取得了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在“正版正货”示范街区(单位)创建工作中,吴中区呈辉工艺文化城、吴江润良商业有限公司 7 个商业街区和单位承担了创建任务,张家港扬子纺纱有限公司等 12 个省“正版正货”承诺试点单位和吴中区临湖羊毛衫特色街区等 4 家市“正版正货”示范街区创建街区(单位)完成了创建任务。

二、知识产权司法保护

全市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能力得到加强。2012 年 4 月,吴江市人民法院获批拥有对部分知识产权案件的管辖权,全市拥有部分知识产权案件管辖权的基层法院增加到 7 家,数量和密度居全省之首,在全国各大中城市中仅次于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三庭 10 名审判人员和 5 名法官助理均具有专业硕士以上学历,基层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庭共有审判人员 17 名、法官助理 3 名,数量位居全省前列。

全市两级法院共审理各类知识产权案件 1807 件,同比增长 50.5%。其中,审理知识产权民事案件 1745 件,审结 1633 件,结案率为 93.6%;审理民事、刑事、行政“三审合一”知识产权刑事案件 61 件,审结 56 件,结案率达 91.8%;审理并结案知识产权行政案件 1 件。在两级法院审理的 1677 件一审知识产权民事案件中,著作权纠纷案件 800 件,占 47.7%;商

标权纠纷案件 676 件,占 40.3%;专利权纠纷案件 144 件,占 8.6%;知识产权合同类案件和不正当竞争案件各 16 件,均占 1%;其他类型案件 25 件。两级法院审结的 56 件知识产权刑事案件中,假冒注册商标罪 22 件,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 25 件,侵犯著作权罪 3 件,侵犯商业秘密罪 1 件,非法制造、销售注册商标标识罪 5 件。

全市两级检察机关共受理知识产权刑事案件 62 件 103 人,提起公诉 46 件 70 人,案件数和人数比上年下降 20% 以上,表明知识产权刑事犯罪行为得到有效遏制。从案件类型看,侵犯商标权为主要犯罪领域,91.3% 的提起公诉案件涉及商标类犯罪,包括假冒注册商标罪、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非法制造和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罪。

三、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重要措施

为营造更好地保护知识产权的社会环境,我市在充分总结以往经验的基础上,对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各项措施进行了充实和完善。

1. 加强组织协调

明确由市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协调全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并及时制订年度和半年度全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方案。各职能部门加强了对重点工作的组织指导。工商、公安等主要工作部门都制订了全年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方案和计划,加强内部协调,将具体工作落实到各个环节。

2. 突出专项整治

全市及各部门结合全年工作部署和相关职能,开展了包括地理标志产品专项保护,商标使用行为和商标印制行为专项检查、知识产权“护航”专项行动、打击网络侵权盗版的“剑网”行动、文化市场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国门之盾”海关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等在内的 10 多项专项执法行动,进一步加大了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3. 完善部门配合

公安、工商、质监等部门共同建立了联合执法工作机制,全面协调信息通报、联合执法、案件移送等工作。专利、商标和版权部门全面合作,联合开展“正版正货”示范街区(单位)创建活动,鼓励和引导专业市场与商贸企业开展“正版正货”示范创建承诺活动,进行不销售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商品,不销售假冒专利、假冒名牌的商品,不销售盗版商品承诺,从进货源头防止侵权假冒商品上架销售。

4. 创新方式手段

法院系统稳步推进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三审合一”改革试点工作,完善知识产权刑事审理制度,提高案件审理水平。建立了技术专家库,选任各领域技术专家 32 名作为苏州市法院系统知识产权审判技术专家,提请当地人大任命为人民陪审员,参与知识产权案件的审判,以提高案件审判效率和质量。还结合知识产权案件审理实际,发布苏州知识产权审判十大司法建议,及时、主动向有关部门、社会组织、企业提供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指导,帮助权利人维护合法权益。商标行政管理部门建立了省、市重点商标保护名录,45 个受侵

权较多的高知名度商标被列入重点保护名录,并与知名商标代理机构签署企业商标国际注册保护协作备忘录,帮助自主品牌知名企业海外制止商标恶意抢注行为。海关积极搭建知识产权边境保护新机制,在知名商标、著名商标、驰名商标企业当中开展出入境知识产权保护宣讲,提醒、督促企业尽快办理海关知识产权备案手续,为抢占国际市场创造有利条件。

知识产权管理与服务

2012年,全市各级政府以提高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质量为目标,继续加强各领域知识产权管理,完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引导、推动以企业为主的知识产权主体提高知识产权综合能力。

一、知识产权管理

2012年6月,苏州市人民政府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办公室发布《苏州市知识产权“十二五”发展规划》。《规划》以落实科学发展观和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制度在实施创新引领战略、加快推进基本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支撑保障作用为指导,全文近1.4万字,分为发展基础、面临形势和存在问题、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5个部分,在全面客观分析总结的基础上,对2011年至2015年全市知识产权工作做了全面安排和部署。

全市把推进商标战略实施作为加强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措施,将商标工作纳入其中的全市性工作考核指标体系累计达8个,市政府先后3次向国家工商总局专题汇报全市商标战略推进情况,并召开加快实施商标战略工作会议,对商标战略实施工作进行部署,同时出台《苏州市深入推进商标战略实